|  |  |
| --- | --- |
| ICS  |  07.060 |
| CCS  | A 47 |

|  |
| --- |
|  3404 |

淮南市地方标准

DB 3404/T XXXX—XXXX

农村雷电灾害综合治理示范点建设指南

Guidelines for the Construction of Demonstration Sites for Comprehensive Management of Rural Lightning Disasters

（本草案完成时间：2023年9月）

XXXX - XX - XX发布

XXXX - XX - XX实施

淮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目次

[前言 II](#_Toc132106093)

[1 范围 1](#_Toc132106094)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_Toc132106095)

[3 术语和定义 1](#_Toc132106096)

[4 总体原则 2](#_Toc132106097)

[5 基础能力 2](#_Toc132106102)

[6 风险识别与防范 3](#_Toc132106105)

[7 信息传播与反馈 3](#_Toc132106111)

[8 应急 4](#_Toc132106113)

[9 培训和科普 4](#_Toc132106118)

1. 前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淮南市气象局提出。

本文件由淮南市气象局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淮南市气象局、淮南市农业农村局、淮南市标准化研究院、安徽省气象灾害防御技术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王中洋、袁绪永、张钢、储蕾、颜俊、王润石、王雅正、王军

农村雷电灾害综合治理示范点建设指南

* 1. 范围

本文件提供了美丽乡村雷电防灾减灾工作的原则、基础能力以及风险识别与防范、信息传播与反馈、应急处置、培训和科普等方面的建议。

* 1.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37926-2019 美丽乡村气象防灾减灾指南

GB50057-2010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

GB 50952-2013 农村民居雷电防护工程技术规范

GB51143-2015 防灾避难场所设计规范

MZ/T 052 -2014 自然灾避灾点管理规范

* 1.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 1. 防灾 disaster prevention

灾害发生前，采取一系列措施来防止灾害发生或预防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以及对社会和环境的影响。

[来源：GB/T 26376-2010，定义2.4]

减灾 disaster reduction

在灾害管理的各个阶段，采取一系列措施减轻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以及对社会和环境的影响。

[来源：GB/T 26376-2010，定义2.3]

雷电防护装置 lightning protection system

LPS防雷装置

用来减小雷击建筑物造成物理损害的整个系统。

1. LPS由外部和内部防雷装置两部分构成。

[来源：GB/T 21714.1—2015，3.42，有修改]

* 1. 总体原则
		1. 坚持需求导向,规划引领,在乡村规划建设、产业布局、生态文明等方面充分考虑气象灾害风险防范和气象灾害防制宣传，坚持需求和问题导向，强化规划引领,做好气象灾害防御总体设计。
		2. 坚持以防为主,综合减灾,充分考虑雷电灾害的综合影响,强化综合防御。坚持以防为主，相邻村之间建立雷电灾害联防机制，加强信息、技术互通、协商开展雷电灾害防御。
		3. 坚持因地制宜，根据各村不同的特点，科学制定雷电灾害防御政策，完善防御机制，提升防灾水平。
		4. 坚持基础能力和制度建设相结合。统筹雷电灾害监测、预警、预案、响应、保障全链条，促进基础设施硬实力和制度体系软实力同步提升。
	2. 基础能力
		1. 设施建设保障
			1. 监测设施
				1. 按照当地雷电监测设施建设规划，为雷电监测设施的建设提供便利。
				2. 落实区域内雷电监测设施的安全管理、日常巡查和探测环境保护。
			2. 雷电监测预警信息服务设施
				1. 至少具备1种稳定、可靠的气象信息接收终端，并保证终端的正常运行，气象信息及时接收。
				2. 统筹共享区域内应急广播、电子显示屏等设施资源，依法传播和直接推送雷电监测预警信息，并及时传递给当地村民及外来人员。
				3. 共建共享村气象信息服务站，负责气象信息服务、气象灾害雷电预报预警的接收传递，气象防灾避险、自救、互救的协助工作，气象防灾减灾先进适用技术的推广应用，气象便民服务等；配备能够与当地气象信息服务网络互联互通的设施；设置气象服务产品网络平台或资料架等以方便查阅，咨询。
			3. 防雷安全警示与避灾场所
				1. 在关键位置和雷电灾害多发易发区统筹设立防灾警示牌，避灾路线图，清楚标明转移路线。
				2. 按照GB 51143和MZ／T 052的要求设计建设避灾场所。
			4. 防雷减灾设施
				1. 村新建农民住宅按照GB50057-2010的要求设计安装雷电防护装置。
				2. 学校、医院（诊所、医疗服务中心等）、水闸、泵站、公交候车（船）棚（亭）、凉亭、礼堂、旅游景点和通讯、电力杆塔、变压器等设施，按照GB50057-2010，GB50952-2013等相关标准，设计、安装雷电防护装置，并定期进行检测。
		2. 人员队伍
			1. 气象防灾减灾责任人
				1. 落实1名气象防灾减灾责任人，可由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兼任。
				2. 气象防灾减灾责任人员协助当地乡镇、气象主管机构（或气象部门）组织开展雷电灾害防御工作
				3. 将气象防灾减灾责任人、气象信息员等人员的手机号码等汇总至乡镇，由乡镇统一报气象主管机构（或气象部门），并及时更新，确保及时接收当地气象台发布的雷电监测预警信息。
			2. 气象信息员
				1. 配备至少1名气象信息员，可由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兼任。
				2. 气象信息员负责气象灾害预报预警信息的接收和传递：配合做好气象灾害风险调查等气象防灾减灾工作：负责辖区内气象灾情的收集和报告；在紧急情况下承担现场灾害处置的辅助工作，协助群众紧急转移和灾害应急救助，参与避灾场所的日常管理和防灾减灾宣传：组织开展气象科普文化活动。参与气象防灾减灾知识培训；配合做好辖区内设施（见5.1）的维护工作。
	3. 风险识别与防范
		1. 每3年～5年开展1次雷电灾害风险普查工作，普查内容涵盖：
1. 历史雷电灾害灾情信息，包括造成灾害的致灾因子、发生时间、地点、伤亡人数、灾害损失等；
2. 自然环境基础信息，包括河流、山体，特别是陡坡、洼地等特殊地貌，洪涝、泥石流、干旱、森林火灾等气象灾害的多发易发地带等；
3. 社会环境信息，包括特殊人群情况，密集住宅区或街道，集市等人员活动区，老旧建筑物、桥梁、堤坝、学校、医院、厂矿等重要设施，相对较安全的区域等；
4. 防雷减灾资源信息，包括避灾安置场所，应急物资储备场所，紧急转移路线监测设施、气象信息传播设施等
	* 1. 绘制村级雷电灾害风险地图，标注基于普查结果信息的气象灾害风险信息，并标明涉险求助电话等防灾减灾信息。
		2. 当自然环境基础信息、社会环境信息、防雷减灾资源信息发生重大变化后，及时更新雷电灾害风险地图。
		3. 雷电灾害风险地图通过科普长廊、宣传窗（牌）等形式告知村民，规避大害风险隐患。
		4. 引导村民参加人身、财产保险、政策性农业保险、气象指数保险等，转移风险，减少损失。
	1. 信息传播与反馈
		1. 传播
			1. 在接收到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后或当地已发生重大气象灾害，气象防灾减灾责任人，气象信息员通过应急广播，手机短信，即时通信软件等各类渠道快速向村民及外来人员传播预警信息。
			2. 如遇断电，常规通讯方式中断等紧急情况，使用对讲机、锣鼓、人户通知等方式将信息及时传播到每户村民。
		2. 反馈
			1. 重大雷电灾害发生后，村信息员将灾害发生情况及图片、视频等资料通过气象信息员平台或电话、网络等途径及时向气象主管机构（或气象部门）反馈。
			2. 协助气象部门做好灾情调查、评估工作。
	2. 应急
		1. 应急预案
			1. 制定气象灾害应急预案，明确应急响应的启动标准，应急组织与职责、预防与预警机制、应急指挥、应急处置、保障措施等。
			2. 气象灾害应急预案的有效期一般不超过5年，期满后，或当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当地遭受特别重大气象灾害后，及时调整更新雷电灾害应急预案.当接收到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或气象灾害已经发生状态下，按照气象灾害应急预案和应急行动计划，启动应急响应。
		2. 应急演练

每年组织至少1次有村民参与的气象灾害应急演练，使气象防灾减灾相关责任人熟悉气象灾害应急处置程序，使村民知晓当地气象灾害特点、自救措施、转移路线、安置地点。

* + 1. 应急响应
			1. 应急响应状态下，村气象防灾减灾责任人，气象信息员采取以下行动：

a）组织分析气象灾害和可能发生的灾情形势，部署落实应对防范工作；

b）通过各类渠道向村民传播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及有关防灾指令，必要时组织村民转移安置；

c）组织村民抢险自救；

d）及时向上级政府，有关部门报告灾害情况。

* + - 1. 应急响应状态下，村民采取以下行动：

a）积极收听（看）或查询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并按照信息提示采取行动；

b）服从安排实施避灾转移安置。

* + - 1. 应急响应状态下，可能受到气象灾害影响的密集住宅区或街道、集市等人员活动区，学校、医院、厂矿等气象灾害重点单位，及时组织人员疏散，或在气象灾害重点单位内采取必要的防御措施。
		1. 灾后处置
			1. 雷电灾害造成的各类设施损坏，及时上报上级政府或有关部门，并及时修缮恢复。
			2. 雷电灾害发生后，对受灾情况开展调查，记录受灾情况，按规定上报上级政府和有关部门，并作为更新气象防灾减灾风险地图，完善气象灾害应急预案和应急行动计划的依据。
	1. 培训和科普
		1. 培训

村气象防灾减灾责任人、气象信息员、民兵连长，村民小组长等相关人员每年至少参加1次防灾减灾知识培训班。培训内容包含雷电防御等气象防灾减灾基本知识、防灾避险自救互救技能等。

* + 1. 科普
			1. 在村中心广场、文化礼堂等人员密集场所利用科普长廊或其他宣传窗等地建设气象科普点，营造气象科普文化氛围，定期开展气象科普宣传。
			2. 宣传内容重点包括本地主要气象灾害预警信号发布标准和防御指南、各类灾害风险及其分布、避灾场所和转移路线，普及气象防灾减灾知识和避险自救技能等内容。
			3. 宣传形式向村民发放气象防灾减灾科普资料，在国家防灾减灾日、世界气象日、科普宣传周等时段开展气象防灾减灾宣传活动。
			4. 以气象科普讲座、主题活动、气象灾害防御专题片放映等形式将气象防灾减灾内容融入村民日常文体活动。

参考文献

［1］GB／T 26376-2010 自然灾害管理基本术语

［2］ GB／T 32000-2015 美丽乡村建设指南

［3］QX／T 356-2016 气象防灾减灾示范社区建设导则

［4］ DB33／T 2016-2016 乡村气象防灾减灾建设规范

［5］ DB330523／T 001-2014 美丽乡村气象防灾减灾建设规范

［6］总编委会．中国气象百科全书·气象服务卷［M］．北京：气象出版社，2016.12．单位：中国气象局 专用

